

昆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昆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组织做好昆明市 2025 年度省市级 劳务品牌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经开区社会事务局、阳宗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磨憨-磨丁合作区社会事务局：

为进一步做好 2025 年度省市级劳务品牌入库推荐及认定培育工作，有效推进我市劳务品牌建设，现将申报省、市级劳务品牌的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认真做好市级劳务品牌储备入库工作

各县（市）区要根据《昆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昆明市市级劳务品牌项目库入库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的要求，将本地符合条件的劳务品牌筛选出来，认真组织企业或单位推荐劳务品牌，填报相关入库推荐材料，对加入到市级劳务品牌库中的劳务品牌，统一实施入库管理。填报材料包括：

- （一）《昆明市市级劳务品牌培育入库推荐表》；
- （二）劳务品牌情况介绍（包括吸纳就业情况、品牌文化、产值、带动就业规模、所获奖项、社会贡献等内容；
- （三）劳务品牌的宣传图片及视频；
- （四）其他相关材料。

二、做好申报省级劳务品牌工作

按照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开展 2025 年省级劳务品牌认定培育工作的通知》要求，筛选出符合条件的劳务品牌，填报相关申报材料，按照“应推尽推”的原则，推荐至省厅参加省级劳务品牌的认定培育。材料包括：

- （一）《云南省省级劳务品牌认定培育申报表》；
- （二）劳务品牌建设情况（包含党建引领、品牌影响、产训融合、就业带动、自身建设、创新工作等内容）；
- （三）劳务品牌的宣传图片及视频；
- （四）其他相关材料。

三、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劳务品牌在促进就业、助力增收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各县（市）区要高度重视劳务品牌的入库推荐及认定培育，要组织专人负责此项工作，要按照申报材料的相关要求，指导好企业（或单位）认真填报申报材料，特别是对拟推荐到省厅参加省级劳务品牌认定培育的项目，更要严格审核把关，确保推荐的劳务品牌有质量、有优势、有竞争力。

（二）严格流程。各县（市）区要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按照“企业（或单位）自愿申报、县级人社部门初审、市级人社部门复审、公示、入库”的程序，加强对省、市级劳务品牌入库推荐及认定培育工作。对往年度已申报评定为“市级劳务品牌”的，各县（市）区要加强跟踪服务，动态掌握品牌情况。对仍具有品牌影响力，持续带动创业就业且未出现负面影响的，县（市）区可直接填报《昆明市市级劳务品牌培育入库登记变更表》，并经县级人社

部门审核盖章后报市级补充入库。

（三）按时上报。上述省、市劳务品牌的申报材料请各县（市）区按流程填好后，务必于8月15日17时前将电子版和盖章后的扫描版一并报送至昆明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农村处邮箱kmsnjb@126.com，逾期视为不申报。

- 附件：1.关于开展2025年省级劳务品牌认定培育工作的通知
2.昆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昆明市市级劳务品牌项目库入库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待发文）
3.昆明市历年市级劳务品牌名单



（联系人及电话：杜瑾 63353820）